

交通部檔案

壹、沿革

交通部主管全國交通行政及交通事業，其官制可追溯至 1906（光緒 32）年設立的郵傳部。不過，在此之前，交通業務分屬不同機構，職權分散，例如早在 1874（同治 13）年設有輪船招商局，屬於北洋大臣所管轄；1885（光緒 11）年設海軍衙門，負籌辦海防與修建鐵路之責；而郵政業務於 1899（光緒 25）年成立郵政總局，由總稅務司管理；1902（光緒 28）年設電政大臣，專司電政業務。直至郵傳部成立後，全國交通業務才有統一專責的構構。郵傳部起初規劃設 1 廳 4 司，分別為承政廳、路政司、郵電司、航業司、都水司，不過相關職權劃分不清，於 1907（光緒 33）年，重新訂頒官制，設 2 廳 5 司，分別為承政廳掌機要、典守部庫、籌核經費等事；參議廳負責考訂章程、檢查事例等事務；船政司掌全國船政，凡外海內港各江航業所有測量沙線、推廣港埠、檢查燈塔浮標等有關船政事宜；路政司掌全國路政，凡規劃路線、軌制、籌還籌路借款、工程購料、運輸行車等各項路政業務；電政司掌全國電政，凡海線陸線之規章、官辦商辦之則例、電政聯盟之協定盟約、電話、電燈等相關電政之事務；郵政司掌全國郵政，凡一切郵遞方式、包裹寄送、匯兌、郵票樣式、郵盟條約等各項郵政事務。

1912 年中華民國成立，南京臨時政府設交通部，同年 3 月，南北統一，中央政府北遷，交通部接管郵傳部事務。北京政府時期的交通部官制，設總務廳、路政司、郵政司、電政司、航政司等，仍維持清代郵

傳部既有的路、航、郵、電四政。

1928年國民政府完成北伐，為專管鐵路建設事業，成立鐵道部，將原有交通部路政司有關鐵路的業務劃給鐵道部，直至1938年1月因應抗戰體制，鐵道部才歸併交通部。因此，國民政府的交通部業務，雖有機關獨立而出，最後仍歸併於交通部，所以，其組織大致上仍維持路政、航政、郵政、電政4司、總務、秘書2廳的規模。大體而言，這些單位歷經多年的發展，業務不斷地擴大，也益愈具體，依該部現行組織法，設有路政司、郵電司、航政司、總務司、秘書室等，直屬機關有鐵路總局、公路總局、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航政局、運輸研究所及基隆、臺中、高雄、花蓮等4所港務局。

貳、移轉及整理

國史館為加強檔案徵集，在1973年函請行政院協助，將各機關大陸運臺舊檔案及在臺已失時效的案卷、文牘，移送國史館。所以，交通部除留下仍須做為行政參考的檔案外，於1973年、1983年分批由交通部移轉國史館典藏，史料時間起自1896（光緒22）年至1996年，跨度高達百年，共計24,334卷，目前已完成入藏登錄作業。

參、內容

以下依交通部主要業務職掌，作檔案內容的分類介紹。

一、總務類

此類檔案是指由總務廳（司、處）在處理業務產生之文件，總務廳掌理關於文件之收發、分配、繕校及保管，部令之發布，典守印信，公產公物之保管處理，出納，出版物之印行及事務之管理等事項。相關

案卷有：呈報民國五年份路政電政郵政收支總數案、呈請部長核示有關經費籌措等案；本部公布各種章程、國府公布各法令、最近中央重要文告、民國三十五、三十六年總務雜卷、交通部銀行往來及更換印鑑案、湘桂鐵路衡桂工程處機務課電務股印刷品、保存品、藍圖底稿、員司名冊、卷宗移交清冊、西北公路運輸管理局移交清冊；公路總局移交清冊；各單位移交接管案卷、交通部本部印刷總卷、日本賠償物資機具清冊、償還國庫債券案、各路卷宗帳冊遷地保管卷、交通部各項股票總卷、購用地畝清冊、征用、法規——印花稅法卷、交通部辦理印花稅卷；另外，也保管大量合同文件例如：1896年東省鐵路（中東鐵路）章程、1919年四洮鐵路借款合同、1929年之輪船註冊給照章程、關內外路局訂立建修租售房地合同、廣州至重慶鐵路借款合同等。

二、秘書類

此類檔案是由交通部之秘書室或秘書廳所產生的文書案卷。秘書廳掌理機要公文、密電之處理、保管，文稿之撰擬、覆核、彙報，部務會報之議事，年度施政方針、施政計畫、工作報告之彙編，公報編輯，施政之研究、發展及管制考核等事項。相關案卷有：俞飛鵬部長移交案、部長往來文電、秘書廳經辦人事案、主任秘書移存案、秘書廳經辦各項文件案、交通公報、郵傳部交通統計表、交通建設五年計畫、交通部工作報告、歷年交通建設計劃、建都南京十週年交通事業特刊文稿、編撰民國二十五年來之中國交通、編撰三十三年來中國交通上之變遷、俞飛鵬部長處理有關人事案、交通部人事法令彙編、交通部職員錄案、山西、陝西監察使建議改革隴海積弊卷、監察院監察委員葉元龍等建議改記隴海鐵路意見、戰後利用外資舉辦交通建設事業方案提要、抗戰時期交通部組織系統變遷表、三十六年度國民政府年鑑交通部資料等。

三、路政類

此類檔案是指路政司及鐵道部所產生的檔案文書；由於鐵道部於1928-1938年曾獨立成部，檔案自成體系，但仍屬路政類之一環，在此一併介紹。

(一) 路政司檔案

路政司掌理關於鐵路、公路建設籌劃與監督，鐵路、公路業務及其附屬事業管理，審議鐵路、公路車輛製造、進口規格，監督公有、民營及專用鐵路、公路，監督公路監理業務，鐵路、公路行車安全之策劃與監督等事項。依其業務職掌可再細分為：

1、工務類：包含鐵公路工程之設計、建築、保養、修繕及器材支等事項，這類案卷有：路政司考工科編輯的1925年鐵路路線提要、路政司工務科繪製之中華民國鐵路全圖、機械築路充實計劃——公路、中印公路勘測籌築、1939-1941年公路工程研究刊物、湘黔路改移長衡公路縱橫斷面圖、全國公路全圖、國道路線網全圖，單一省份的公路路線圖有，貴州省、廣西省、湖北省、湖南省、浙江省、福建省、河北省、河南省公路藍圖；省際之間的公路圖有，甘省及至青寧新陝川各線公路平面圖、川陝甘公路交通詳圖、西安至重慶公路計畫圖等。

2、監理類：包含牌照、駕照、運輸安全及運輸機構之監督等事項，這類案卷有：路政司監理科工作日記（1941-1944年）、鐵路車輛暨建築標準圖研究、山西全省路政計畫書、蘇皖豫陝川滇黔湘贛九省公路查勘報告等。

3、運務類：包含車輛調度、維修、考核、訓練、通訊設備等事項，這類案卷有：公路統計年報、戰後鐵路機車車輛製造計畫、交通部公路會議、交通部公路總局三十六年工作檢討計畫、公路視察報告、公路總局養路檢討會、交通部公路總局平津區汽車修配總廠廠務概述及三輪汽車製造經過報告生產計畫書等。

4、材料類：包含運輸工具材料之配製、存儲，這類案卷有：美貸款油料及汽車材料案、交通部公路總局汽車修配廠天津至配廠直間接材料明細表；英貸款鐵路材料等。

5、財務類：包含經費之支配、款項收支、財產契據的保管等事項，這類案卷有：路政司綜核科收款通知書（1922-1924年）、滬寧鐵路借款利息及困難情形、津浦鐵路借款利息、呼海鐵路借款案、汴洛鐵路總局地基地契案、福建省募集公路公債、公路會計制度草案、公路會計會議資料、交通部公路總局廣州區辦事處接收敵偽材料收發清冊、交通部公路總局工程合同、公路總局建築房屋工程案卷等。

（二）鐵道部檔案

依鐵道部4司（總務、業務、財務、工務）2廳（秘書與參事二廳）及地方鐵路局的業務職掌作檔案內容分類之介紹。

1、總務類：此類檔案是由總務司產生的檔案文書，屬於人事方面的有民國二十五年版鐵道部人事法令彙編、正太鐵路李克成等九名鐵路技術員體格檢驗表及銓敘資位案、湘桂任免總卷；屬於統計方面的有中華國有鐵路會計統計總報告，中國國家鐵路統計資料（英文版，1932、1933年）；屬於衛生及育才方面的有各路局組織衛生隊及訓練案，各路局組織看護訓練班；與經費出納相關者有京贛路、京滬路、津浦路專款調查室經費，京滬路專款留局備用款。另外尚有鐵道部所屬機構改組案及鐵道部各路設立審計辦事處案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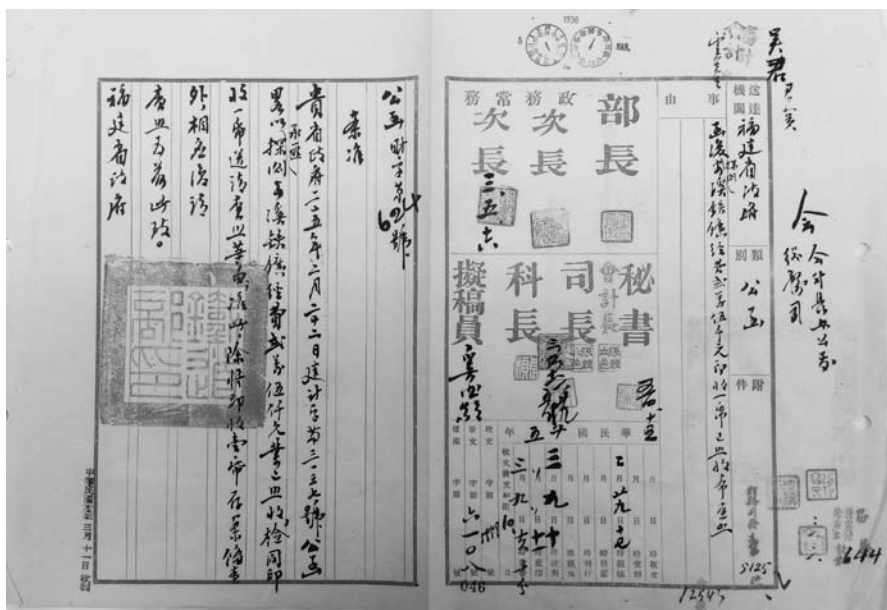
2、秘書與參事類：此類檔案是指由秘書與參事2廳所產生的文書案卷，例如各路局造林經費，也有一些秘書廳的印刷品，例如《中華民國鐵路統計規則》、《鐵道部考察日本機廠團報告》；但主要保存最多的是秘書廳機要室保存了大量的各式合同契約，也就是鐵道部與各廠商簽訂的購料契約或施工合同，數量有百餘份之多。

3、顧問類：係指在鐵道部全宗內，保存的鐵道部外籍顧問的聘書

及這些鐵道部聘請的顧問所完成的考察報告，前者如聘任德國鐵路總公司技正馮洛侯為顧問，聘任那文為法律顧問等人的聘書合約。至於考察報告較重要者有鐵道部顧問漢猛德（F. D. Hammond）的《漢猛德將軍視察中國國有鐵路報告》一書，這是 1935 年英國鐵路專家漢猛德將軍來華考察鐵路之報告，同年冬季，交通部長張嘉璈讀其報告，對其建議，有感而發，完成《漢猛將軍中國鐵路報告之研究》一書，對中國鐵道之工務、運輸、機廠、營業及人事等各方面，指出改善之方向。另外一位著名的鐵道顧問是瑞典地理學家斯文·赫定（Sven Hedin）。1933 年 6 月斯文·赫定的西北考察團結束古物考察工作，斯文赫定向時任外交部次長劉崇傑建議，為解決內地與新疆之間的交通，首先要開闢公路，次為建築鐵路。這個建議經劉崇傑向外交部及行政院表達修路之可行性，獲得高層重視，於是由鐵道部聘斯文·赫定為顧問，於 1933 年 8 月組成「綏新公路察勘隊」，經由考察路線，先完成公路，再建鐵路的目標。因此，在相關鐵道部檔案內才會有「公路」的案卷，算是相當特殊的案卷。而本館典藏的檔案中，雖無綏新公路察勘隊的文書案卷，卻保存路線圖 9 卷及原版照片 140 張，是相當珍貴的史料。

4、業務類：此類檔案是指業務司產生之各式檔案文書，主要的案卷有鐵路車輛調配；各鐵路管理局路政，鐵道部所屬機構改組案。不過業務司的檔案中，以運輸科存留的軍隊輸運案卷最多，高達 37 卷，包含：武昌行營鐵道軍運、砲兵旅團鐵道軍運、航空委員會鐵道軍運，參謀本部鐵道軍運、特務團鐵道軍運、各要塞司令部鐵道軍運、各師鐵道軍運、各軍鐵道軍運、各路局鐵道軍運、各兵工廠鐵道軍運、資源委員會鐵道軍運、軍醫署鐵道軍運、海軍部鐵道軍運等案軍事運輸案等。

5、財務類：此類檔案是指由財務司產生的各式檔案文卷，有關債務方面的有津浦、同成、平漢、廣九、南潯、隴海鐵路債務案，京滬滬杭甬鐵路管理局外債案，鐵道部發行各種公債收支狀況案，第一、二、三期鐵路建設公債等案卷；關於撥款與籌款方面的有浙贛鐵路玉萍段籌款建築案，粵漢路南段撥解請撥整理公費案，請協款興築隴海路鄭州以



福建省請墊借經費開礦築路案

西沿線碉堡，隴海路潼西段工款，京滬路撥解堯化門至紅花地中央聯絡線經費；其他理財方面的案卷有川湘路、廣梅路借款，向浙江興業銀行、上海銀行借款案，平漢路、津浦路、粵漢路等各路局存款案，各路特種經費防空經費，鐵路各地機廠經費案等。

6、工務類：此類檔案是由工務司產生的各式公文卷宗，例如：粵漢浙贛路修建部分路段工程、宜陽煤礦公司請築洛宜支線案、督促浙贛路南萍段工程及擬請飭改善各情形。此類的公文擬稿較少，但是卻有相當具有參考價值的中華民國國有鐵路工程狀況表、鐵道部工務司設計科製中華民國鐵路全圖、劉建熙工程師撰寫的「視察湘鄂路橋梁報告書」等。

7、聯運類：是指由鐵路聯運事務處產生的檔案文書，主要有國有鐵路聯運車輛檢修及修理規則，中華民國鐵路國內聯運規章，中華民國鐵路貨物聯運運價表彙編，中華民國國有鐵路國內聯運會議紀錄（第14至17次），中華民國鐵路國內聯運第會計會議紀錄（第16至19

次)等。

8、鐵道部案卷中數量最多的，係屬地方各路局的檔案，以下舉其各鐵路局的主要資料介紹。

(1)北寧鐵路：北寧鐵路沿線經濟調查報告及北寧線及聯絡線全圖等。

(2)平綏鐵路：平綏鐵路工務第八段、第九段、第十段之工程圖等。

(3)平漢鐵路：平漢鐵路會計統計年報、平漢鐵路的平面圖、橋樑圖及縱斷面圖等。

(4)正太鐵路：民國二十二年會計統計年報、正太鐵路管理局局務會議規則、正太鐵路管理局編審概算委員會辦事細則、正太鐵路規章編審委員會辦事細則、鐵道部特派正太鐵路駐路總稽核室辦事細則、鐵道部特派正太鐵路駐路總稽核職掌規程、正太鐵路路線及建築物調查表、各段坡度表、材料儲存分配調查表、路線平面圖等。

(5)同蒲鐵路：同蒲鐵路太原大同間段站級別地點簡明表、同蒲路太原站與正太路兵工廠岔道改接軌道縱斷面圖與草圖、正太同蒲兩路榆次接軌路線圖、正太同蒲聯運太谷接軌縱剖面圖等。

(6)京滬滬杭甬鐵路：京滬鐵路會計統計年報、滬杭甬鐵路工程進展圖、工程進行圖及京滬滬杭甬鐵路呈報各項表件等。

(7)京贛鐵路：京贛鐵路工程預算書、京贛鐵路贛境第一、二、三總段工程承攬書、平面設計圖、橋樑、混凝土水管及水管安設標準圖、材料表等文件及圖表等。

(8)津浦鐵路：津浦鐵路會計統計年報、津浦鐵路貨車詳表、津浦鐵路車站公共建築物及空地調查表、津浦鐵路車房概況表及設備表、津浦鐵路全綫橋樑所在地公里及載重率表、津浦鐵路浦信段工務第二段定測剖面圖等。

(9)浙贛鐵路：中日浙贛鐵路協議備忘錄、浙贛理事會電文、浙贛鐵路玉南段第一至第四總段橋樑涵洞表、踏勘浙贛鐵路玉南段路線略

圖、玉南段工程處組織圖、浙贛鐵路局玉南段各分段起迄里程表、車站等級及設備規定表、土石方工程各包商承包單價比較表、路基土石方數量及價額表、浙贛鐵路萍株段路線略圖等。

(10) 粵漢鐵路：粵漢鐵路工程每旬工作填報圖，粵漢鐵路會計統計年報，粵漢鐵路管理局暫行編制專章，粵漢鐵路管理局組織系統及首鄰姓名一覽表，粵漢鐵路管理局廠務處暫行組織及辦事細則，粵漢鐵路車房設備表，粵漢鐵路湖南境株淥段橋樑表涵洞表共三張、粵漢鐵路管理局工務第四總段廚房及廁所工程設計圖等相關公文卷宗及工程路線圖表等。

(11) 膠濟鐵路：膠濟鐵路各車站平面圖，膠濟鐵路路線圖、全線材料倉庫及醫院等概況表、工棚管理路線區域一覽表、各段列車速度表、沿線慢行牌分布表等。

(12) 湘黔鐵路：湘黔鐵路工程局發包工程承攬案，湘黔鐵路工程合同，湘黔鐵路株玉段各項工程進行月報表，湘黔鐵路山塘驛、大魚塘比較綫踏勘報告，湘黔鐵路株洲湘鄉段初測報告，以及湘黔鐵路工程局標準圖：石工路基斷面圖、土工路基斷面圖、曲線路基加寬圖等案件及圖表等。

(13) 隴海鐵路：隴海鐵路管理局組織系統及首領姓名一覽表、隴海鐵路汴洛線二十三年會計統計年報、隴海鐵路隴海線二十三年會計統計年報、隴海鐵路車站公共建築物及空地調查表、隴海鐵路各段坡度表、隴海鐵路特種車輛調查表、隴海鐵路西段修正寶雞車站平面圖、隴海線鐵路魚鱗圖、隴海鐵路白馬寺車站圖、站長及副站長住宅圖等相關文件及工程圖表等。

四、航政類

此類檔案是指航政司處理業務所產生的檔案文書，其職掌航運、民營航空、港務、氣象、運輸航線及費率之核議，監督公有及民營航業、

民用航空、港務、船舶購建、檢查、丈量登記、證書核發、氣象，船員、引水人之儲訓，航規劃業經營及聯營，海難救護及海事案件之審議等事項。

（一）企劃類

包括計畫之擬訂與管制、國際民航組織之合作與聯繫、國際法制規章之處理、航政法規之審查發布與彙編，這類案卷有：航業公會章程、河內航行章程、巴龍斯會議之各項公約、國際管理海口協約、遣送海員回國等 8 種公約、船舶起卸工人保護公約、航商團體組織補充辦法、船舶法、招商局分支局組織規程、招商局船舶打撈處組織規程、招商局業務會報、航政司經辦有關復員各案、交通部航政會議提案彙編、國民政府整理招商局暫行條例、浙江省現行航政章則彙編、航空法規、飛行法規、民航局各項法規、中美合作發展民航事業、中英合作發展民航事業、一九四三年航空業、技術設計會組織規程等。

（二）運輸業務類

係指航政路線之審議、給照，客貨運輸費率之審核，這類案卷有：抗戰以來之全國航政概況、中國歐亞中央航空公司大事記、中蘇航空公司章程、航空事業整頓改革、臨時國際公民航空組織案、臨時國際民航一九四五至一九四七年各月份報告書、中蘇航空公司經營情況、一九四八年加拿大航空發展展翅遨翔案等。

（三）航政標準類

係指航政人員之考試、檢定、給證，運輸器材之標準，製造廠、維修廠之檢定給證等事項，這類案卷有：船舶檢查丈量規程、船員檢定章程、海船容量、外國船舶移轉本國國籍案、船員和引水人考試條例、

國營招商局船舶內容表、交通航海人才培育訓練、福建民用航空學校籌組、交通航空人才培育訓練等。

（四）航線管制類

包含航線指南、無線電頻率之申請、通訊裝備需求計畫等事項，這類檔案有：航政旗幟、航空技術指南等。

（五）場站類

係指港埠機楊之興建、修繕、土地、消防設施等審查及督導事項，這類檔案有：北方大港徵收土地案、東方大港徵收土地案、沿海各港建築——湛江、廣州、黃浦、廈門、福州等港南京下關碼頭、南京港濬浦工作概況、吳淞江碼頭、張華濱港、青島港、塘沽、大清河等港。

（六）財務類

包含財務採購、材料之補給與支配等事項，這類檔案有：日本歸還及賠償我國船舶、航空業務移管及經費運用、中國航空公司香港站帳簿案、民航事業作業基金案卷（1993-1996年）等。

五、郵政類

此類檔案是指郵政司所產生的檔案文書，依業務可再分為下列幾項。

（一）企劃類

包含計畫之擬訂與管制、國際郵政組織之合作與聯繫、國際法制規章之處理、郵政法規之審查發布與彙編，這類檔案有：一九〇九年中日

南滿郵遞合同、世界郵政聯盟倫敦會議案、世界郵政聯盟匯務規定案、世界郵政聯盟郵件規定案、世界郵政聯盟掛號郵件規定案、美國郵政法規、郵政儲金匯業局法規彙編、《今日郵政》、《郵政儲匯》、一九四三年九月各國郵電指南、改善郵匯局組織及業務、第一期郵政五年建設計劃草案、郵界籲請取消中美航空郵務合同、歐亞郵運路線溝通、郵政總局訓令（1942-1947年）、各區郵務視察報告案（1947-1948年）、郵政總局五十二年郵政工作計劃總表等三種契表、郵政電信組織公法人化可行性研究會議紀錄等。

（二）業務類

係指郵政儲匯業務之規劃，這類檔案有：中華民國八年郵政儲金事務總論、郵政事務總論第一卷、一九二〇年六月郵政儲金監理會第一次常會速紀錄、郵政儲金監理會第八次常會議事錄、交通部郵政儲金監理會常會議事錄（1921-1926年）、中華民國十五年郵政儲金事務年報、中華民國郵政輿圖、各省郵區圖、郵政儲金匯業局業務案等。

（三）財務類

係指預算、決算及財務案件，這類檔案有：一九三一年本部及郵政總局為新屋裝置電話電鐘與西門子電機廠訂立裝購合同、德發債票抵押借款郵運費償付本息、交通部郵政總局向英商德納羅印鈔公司訂立承印郵票合同、郵匯局墊款補救電政公債、公有房地產管理——建築郵政總局案、交通部郵政總局向英商德納羅印鈔公司訂立承印郵票合同、收復區郵政接收、交通部郵政部分接收敵偽物品、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度郵政成本計算圖表、郵政總局六十八年度第二、三季外匯收入統計表、交通部所屬國營事業郵政總局等七十一年度營業預算書暨審核意見書等。

(四) 人事類

包含人事管理及異動案件，這類檔案有：郵政人事管理規則、調查郵匯局舞弊真象等。

六、電政類

此類檔案是指電政司所產生的檔案文書，依業務可再分為下列幾項。

(一) 企劃類

包含計畫之擬訂與管制、國際電信組織之合作與聯繫、國際法制規章之處理、電信法規之審查發布與彙編，這類檔案有：一九一三年中日電氣通信協定、一九一四年英丹水線兩公司要求互換文據、一九一四年中日丹水線合同、電信條例、國際電信局章程、國內書信電報暫行辦法、國際電報收報人付費辦法、國際電臺組織章程、戰時監理電信機關條例、一九三〇年國際無線電法規會議、公用電話通則、各區電政管理局組織通則、戰時管理電話辦法、電信配合盟軍反攻計劃、廣播電臺組織通則、交通部電政法令彙刊（1933-1941年）、處理無法投遞電報辦法、全國廣播電臺播送節目辦法、國際電話營業通則、電信總局組織條例等。

(二) 業務類

係指電信業務之規劃和推展，這類檔案有：青島至佐世保水線交涉案、新式快拍電報案、旅行電報案、上海無線電新聞公司各項事務總卷等。

(三) 審議類

包含資費之審核、器材之標準、技術人員之證照，這類檔案有：交通部電政機關監理章程、電信機械製造廠章程、話務員章程、電務技術員章程、報務員章程、九省長途電話工程處規章、全國電信局等級表、電信總局「電話電報資費固定附加費」改列營業收入乙案等。

(四) 財務類

係指採購、預算、決算及財務案件，這類檔案有：一九一二年大東北公司正副水線借款及預付報費借款、英庚款購料——電訊、京滬擴建長途電話借款、電報電話事業擴充借款、津濟青修建長途電話借款、代第六區電信局請領或價購柴油發電機卷、聯總電信器材、向英訂購電訊器材載波機案、英貸電信器材、美購曬圖紙電報紙條、英購電話器材、英購電纜案、美購電信器材、美購電話材料、聯總電信材料訂單等。

(五) 人事類

包含人事管理及異動案件，這類檔案有：交通部所轄電政各機關主管人員交代施行細則、交通部派往蒙旗新疆各地電臺服務員工待遇辦法、電政同人公益會組織等。